

ABC-1 期基金清盘通知书

XXXXXXXXXXXX (托管人):

XXXXXXXXXXXX (私募综合服务商):

根据《****-*****基金合同》约定,【第二十章第六十七条:基金合同存续期届满而未延期的】,则满足基金合同终止的条件。截至【20**】年【**】月【**】日日终,本基金【****-*****基金】,本基金满足终止条件,进入财产清算程序。具体清盘模式如下:

- 1、管理人提供《关于【****-*****】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》。
- 2、管理人提供清盘通知书,管理人需在清盘日前变现基金资产(停牌股票除外),全部清盘以后不再进行估值核算。
- 3、停牌股票全部复牌后,管理人需在5个交易日内变现资产,基金收益向投资者进行二次分配,不再计提相关费用,相关损益由投资者承担。

根据事项编号:***** 内容管理人决定执行清盘程序,相关信息如下:

基金名称	****-*****基金
起始运作日期	20xx/xx/xx
运营终止日期	20xx/xx/xx
清盘日期	20xx/xx/xx
资产净值(单位:元)	xxxxxxx
实收资本(份)	xxxxxxx 份
单位净值(单位:元)	xxx
累计单位净值(单位:元)	xxx
本次分配金额(单位:元)	xxxxxxx
分配次数	第【一】次
分配模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次全部分配(管理人在清盘日前已将全部资产变现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次分配(由于投资涉及停牌股票等原因,本基金部分清盘,在管理人将全部资产变现后进行二次分配。)
备注	根据基金合同,在委托人份额赎回或基金清盘时提取业绩报酬的,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。

****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(公章)

20xx年xx月xx日